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华保盛集团招标采购管理规定》等有关规定，现就 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重）（HBSJT-2025-X1-020）（重） 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

潜在投标人应登录 华保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www.gxhbs.com）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4 点 30 分前（北京时间）来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HBSJT-2025-X1-020（重）

项目名称: 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重）

预算金额: （大写）人民币叁佰万元整（小写）¥3000000 元。

采购内容:

项号	服务项目名称	数量	服务内容简要描述
1	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重）	1 项	采购食堂食材、蔬菜和肉类等配送服务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合同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 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具有有效的《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卫生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证》。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4.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5 年 12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潜在供应商以银行转账形式缴纳报名费后，在报名截止前将缴款凭证发送至指定邮箱，通过邮箱获取。发送缴款凭证邮件时注明供应商名称及联系人姓名和联系方式。

3. 报名费：300 元。（转账需备注：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报名费，方便财务查询款项是否到账。）

4. 报名费缴纳账户：

开户名称：华保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云景路支行

银行账号：45001604472050700364

5. 获取招标文件联系方式：

周工 0771-4972749；邮箱：51864897@qq.com

三、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4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平乐大道 15 号五象绿地中心 1 号楼十一层 1106 室。

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有效证件（法定代表人凭身份证原件或委托代理人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身份证原件）按时到达指定地点递交投标文件。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内，将投标文件提交至指定地点，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提交的报价文件，将予以拒收。

四、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五、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需要缴纳投标保证金，相关要求：



投标保证金金额：（大写）人民币伍仟元整（小写）¥5000.00 元。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以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采用银行转账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至采购人指定账户并且到账（转账需备注：食堂食材配送服务采购项目投标保证金，方便财务查询款项是否到账）。缴纳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的信息：

开户名称：华保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云景路支行

银行账号：45001604472050700364

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等方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必须递交单独密封的支票、汇票、本票或者保函（电子保函除外）等原件给采购人。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六、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华保盛服务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 联系人：周工 0771-4972749

